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刑事簡易判決

113年度交簡字第1139號

聲 請 人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被 告 許志寬

上列被告因公共危險案件，經檢察官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113年度偵字第37752號），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許志寬犯尿液所含毒品及代謝物達行政院公告之品項及濃度值以上而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罪，處有期徒刑肆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事實及理由

一、本案犯罪事實、證據及應適用法條，除引用附件檢察官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之記載外，並補充：

(一)行政院於民國113年3月29日以院臺法字第1135005739號公告訂定「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第一項第三款尿液確認檢驗判定檢出毒品品項及濃度值」，並自同日生
效，明定一、安非他命類藥物：（一）安非他命：500 ng/mL。（二）甲基安非他命：甲基安非他命 500 ng/mL，且其代謝物安非他命之濃度在 100ng/mL 以上。」

(二)本件被告於為警查獲後，經採集其尿液檢體送驗，檢出之毒品濃度值為甲基安非他命34604ng/mL，代謝物安非他命3349 ng/mL，有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報告、對照表在卷可證。

(三)被告施用毒品部分由檢察官另行處理。

二、本院審酌被告許志寬明知施用毒品後對於周遭事物之辨識及反應能力較平常薄弱，倘駕駛車輛行駛於道路上，將對自身及一般往來公眾造成高度危險，其處於不能安全駕駛之情形下，仍貿然駕駛自用小貨車行駛於道路上，嚴重危及道路用路人安全，殊值非難；惟念其犯後坦承犯行，態度尚可，

01 及其於警詢時自陳國中畢業之智識程度、勉持之家庭經濟狀
02 況及從事畜牧業等一切情狀，量處如主文所示之刑，並諭知
03 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

04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449條第1項前段、第3項、第454條第2項，
05 逕以簡易判決處如主文所示之刑。

06 四、如不服本判決，得自收受送達之日起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
07 狀，上訴於本院第二審合議庭（須附繕本）。

08 本案經檢察官邱蓓真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

09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25 日
10 刑事第二十七庭法 官 王綽光

11 上列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12 書記官 張婉庭

13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25 日

14 附錄本案論罪科刑法條全文：

15 中華民國刑法第185條之3

16 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
17 得併科30萬元以下罰金：

18 一、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零點二五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
19 達百分之零點零五以上。

20 二、有前款以外之其他情事足認服用酒類或其他相類之物，致不
21 能安全駕駛。

22 三、尿液或血液所含毒品、麻醉藥品或其他相類之物或其代謝物
23 達行政院公告之品項及濃度值以上。

24 四、有前款以外之其他情事足認施用毒品、麻醉藥品或其他相類
25 之物，致不能安全駕駛。

26 ◎附件：

27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

28 113年度偵字第37752號

29 被 告 許志寬 男 47歲（民國00年00月00日生）

30 住○○市○○區○○○00號

31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000000號

上列被告因公共危險案件，業經偵查終結，認為宜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茲將犯罪事實及證據並所犯法條分敘如下：

犯罪事實

一、許志寬於民國113年6月1日13時18分許為警採尿前回溯96小時內之某時許，在不詳地點，施用第二級毒品甲基安非他命後，明知尿液所含毒品達行政院公告之品項及濃度值以上者，不得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竟仍基於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之犯意，於113年6月1日11時20分許前某時許，自其位於新北市○○區○○○00號住處，駕駛車牌號碼000-0000號自用小貨車上路。嗣於113年6月1日11時20分許，許志寬因駕駛上開車輛至新北市○○區○○○路000號前違停而為警攔查，發見許志寬為毒品案件通緝人犯，旋當場逮捕，並徵得許志寬同意採尿送驗，檢驗結果呈安非他命（濃度：3349ng/mL）、甲基安非他命（濃度：34604ng/mL）陽性反應，而悉上情。

二、案經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林口分局報告偵辦。

證據並所犯法條

一、前揭犯罪事實，業據被告許志寬迭於警詢及偵查中均坦承不諱，並有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濫用藥物實驗室-台北（報告編號：UL/2024/00000000）1份在卷可稽，足認被告之自白與事實相符，其犯嫌應堪認定。

二、核被告所為，係犯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3款之施用毒品致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罪嫌。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451條第1項聲請逕以簡易判決處刑。

此 致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6 日

檢 察 官 邱蓓真